

21世纪高等学校教材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TRADE

上海交通大学 宫焕久◎编



21 世纪高等学校教材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

宫焕久 编

陈永革 审



机械工业出版社

本书在介绍汽车商品和汽车市场特点、中国政府加入 WTO 关于汽车商品对外贸易的承诺等内容的基础上,重点介绍汽车商品进出口业务程序、贸易术语、交易磋商、进出口检验检疫、通关、涉外税收、装运、运输保险、价格与业务核算、货款的支付、合同的履行、索赔、仲裁、外汇核销管理等业务操作知识。本教材以汽车商品贸易知识为基础、同时结合一般商品交易知识。本书可作为汽车商品对外贸易等服务类专业或相关专业学生的教材,也可以作为从事汽车商品国际贸易的业务人员的学习参考。由于参考资料较少,尤其是本人的水平有限,错误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请多提宝贵意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宫焕久编.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 2011.4
21 世纪高等学校教材
ISBN 978 - 7 - 111 - 33567 - 2

I. ①汽… II. ①宫… III. ①汽车—国际贸易—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74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31824 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责任编辑:尹法欣 韩效杰

版式设计:张世琴 责任校对:罗文莉

封面设计:王伟光 责任印制:杨 曦

北京圣夫亚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1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184mm × 260mm · 14.75 印张 · 363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 - 7 - 111 - 33567 - 2

定价:29.8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电话服务

网络服务

社服务中心 : (010)88361066 门户网:<http://www.cmpbook.com>

销售一部 : (010)68326294 教材网:<http://www.cmpedu.com>

销售二部 : (010)88379649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读者购书热线: (010)88379203

前 言

2001年12月11日，中国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标志着中国经济正式纳入了国际化发展的轨道，中国汽车市场也成为了国际汽车市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2004年6月1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开始实施，其中第一章（政策目标）第二条指出，“……在2010年前使我国成为世界主要汽车制造国，汽车产品满足国内市场大部分需求并批量进入国际市场”；第四条指出，“通过市场竞争形成几家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汽车企业集团，力争到2010年跨入世界500强企业之列”。这说明，中国的汽车产业国际化发展已经纳入国家的发展规划之中。2004年6月，商务部公布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2004年7月1日开始实施），标志着中国的对外贸易业务操作进一步与世界接轨。在这样的形势下，中国汽车商品国际贸易必然会获得更大的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汽车商品对外贸易获得了空前的发展，具体表现在：一、贸易额和贸易量逐年增加。二、商品结构不断优化。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商品贸易量逐年增加。三、中国自主品牌汽车产品贸易在不断发展，例如解放、东风、吉利、中华等汽车品牌。四、汽车零部件加工业在不断发展，为自行配套和今后汽车产品出口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是一门专门研究汽车商品跨国交易的理论、惯例、业务操作方法和技巧的课程，是从事汽车商品以及机电商品对外贸易人员的必修课程。随着中国经济国际化的发展，汽车市场的国际化发展已经提上了议事日程，汽车商品销售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各类服务机构的工作人员等都应该掌握相关的进出口业务知识。只有这样，才能全方位地做好商品销售和为客户服务的工作。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业务是一种紧密结合国际经贸实践的业务。汽车商品国际贸易业务是从单纯的货物交换业务开始的，发展到今天，其业务范围已经扩大到包括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服务进出口等多项内容相结合的跨国贸易业务。

由次贷危机所引发的国际金融危机为汽车商品的国际贸易带来了非常不利的影响。美国通用汽车的衰落与新生等事件的发生和发展，使人们进一步认识到汽车商品在国际市场中的重要地位、发展趋势，从而会对汽车商品在新形势

下的贸易方式、方法、规避风险的策略等产生积极的影响。

经济的发展规律是波浪式的。经济危机之后，国际汽车市场将进入新一轮发展阶段。这种形势对方兴未艾的中国汽车产业是非常有利的，因为受到重创的世界汽车市场所需要的汽车商品可能更多地来自中国，让我们更新理念、熟悉市场、掌握交易方法，翘首期待中国汽车产业的发展。

编 者

目 录

前言		
第一章 汽车商品及其交易环境	1	
第一节 汽车商品及其特点	1	
第二节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政策	7	
思考题	12	
案例题	12	
第二章 汽车商品交易磋商	14	
第一节 汽车商品进出口业务		
程序	14	
第二节 交易磋商的主要环节	21	
第三节 贸易合同的签订	27	
第四节 汽车与发动机贸易合同		
条款	31	
思考题	42	
案例题	42	
第三章 贸易术语	43	
第一节 贸易术语的含义和作用	43	
第二节 对《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		
解释通则》的说明	44	
第三节 对《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		
解释通则》中贸易术语的		
解释	46	
思考题	71	
案例题	71	
第四章 汽车商品检验	72	
第一节 出入境检验检疫的作用	73	
第二节 汽车商品商检标准	74	
第三节 商品检验的时间、地点	75	
第四节 商品检验证明书	76	
第五节 合理订立商检条款	78	
思考题	82	
案例题	82	
第五章 汽车商品的通关	83	
第一节 海关及其性质和任务	83	
第二节 进出口商品报关程序	86	
第三节 保税货物进出境报关	88	
第四节 进出口报关的其他要求	89	
第五节 进出口税收	91	
思考题	98	
计算题	98	
案例题	98	
第六章 汽车商品的装运	100	
第一节 汽车商品的数量	100	
第二节 汽车商品的包装	102	
第三节 运输方式	107	
第四节 运输单据	116	
第五节 合理订立装运条款	119	
思考题	122	
案例题	122	
第七章 运输货物保险	124	
第一节 对外运输货物保险的作用		
和业务种类	124	
第二节 风险和损失	125	
第三节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海洋		
运输货物保险条款	128	
第四节 其他国家海洋运输货物		
保险条款	132	
第五节 陆、空、邮运输货物		
保险	136	
第六节 投保运输货物保险的		
注意事项	137	
第七节 订立保险条款应该注意的		

问题.....	140	第四节 汽车金融服务.....	181
第八节 保险单证.....	141	第五节 出口信用保险.....	186
第九节 保险索赔与理赔.....	142	思考题.....	188
思考题.....	145	案例题.....	188
计算题.....	145	第十章 合同的履行	190
案例题.....	145	第一节 出口合同的履行.....	190
第八章 汽车商品报价和外贸业务		第二节 进口合同的履行.....	200
核算.....	147	第三节 索赔、仲裁和不可抗力.....	203
第一节 出口商品价格的构成.....	147	第四节 进出口业务的外汇核销	
第二节 佣金、折扣及其计算		管理.....	215
方法.....	149	思考题.....	217
第三节 汽车商品出口报价.....	151	案例题.....	217
第四节 汽车商品出口报价计算过		附件	219
程中应该注意的问题.....	154	附录 A 汽车进口合同举例.....	219
第五节 汽车商品外贸企业外贸		附录 B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动进口	
业务核算.....	156	许可证申请表.....	225
思考题.....	159	附录 C 出境货物木质包装熏蒸	
计算题.....	159	处理结果报告单.....	226
第九章 货款的支付	160	附录 D 汽车买卖合同.....	227
第一节 支付工具.....	160	附录 E 汽车转让合同.....	228
第二节 支付方式.....	167	参考文献	229
第三节 合理选择支付方式.....	179		

第一章 汽车商品及其交易环境

本章主要阐述汽车商品及其特点和汽车商品国际贸易政策。

第一节 汽车商品及其特点

一、汽车商品及其特点

所谓汽车，是指由自身动力装置驱动，具有4个或4个以上车轮的非轨道、无架线的车辆。汽车的主要用途是运输（人或货物）或牵引（载送人员或货物的车辆），或其他特殊用途。汽车一般由发动机、底盘、车身、电器设备四部分组成。汽车商品是机电商品的一种，但是，和一般的机电商品相比，汽车商品有其特殊性。在国际贸易过程中，汽车商品主要包括整车商品和汽车零部件商品。

（一）汽车商品的特点

汽车商品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 具有较高的技术性 由于是靠自身的动力驱动，完成较艰巨的客货运输任务，因此，与一般的机电商品相比，汽车商品包含更多、更复杂的高新技术。正因为如此，汽车产业的发达程度可以作为国家竞争力的考量参考指标。

2. 具有较高的附加值

3. 具有较高的关联性 所谓关联性，是指一种商品与其他商品在价值链中关系的密切程度，实质上是指一种商品的生产与销售能够带动其他商品生产或销售的能力。对于汽车商品，主要是指汽车商品的生产所带动的相应零部件、总成的生产和供应的能力；而各种零部件、总成的生产也能够带动相应原材料的生产和供应等。于是，通过发展汽车产业，可以形成和带动以汽车商品为龙头的商品关系链（供应链等）的发展，形成以汽车产品为龙头的产品生产和销售的产业链。

4. 汽车商品难以用一种方法描述商品的品质 汽车商品本身含有动力源，其品质不仅与其外观形态、结构、尺寸、重量等指标有关，还与其所安装的动力源——发动机的性能指标有直接的关系。因此，在汽车商品的交易过程中，必须用最能体现汽车商品品质的表示方法来表示其商品品质。按照市场现行分类方法，汽车商品可以分成整车和零部件两大类，而零部件的材料不同、结构各异，因此，汽车商品难以用一种方法描述其商品的品质。

（二）汽车商品的分类

汽车商品可以按照不同的分类方法分成各种类型。

1. 按照用途分类 汽车商品按照用途可以分为运输汽车、特种用途汽车和军事专用车辆三大类。

（1）运输汽车

运输汽车包括以下类型：

2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

1) 轿车。轿车一般乘坐 2~9 个乘员（包括驾驶员），主要供私人使用。轿车可以按照发动机工作容积（排量）分成以下类型：

①微型轿车。发动机工作容积为 1.0L 以下，例如天津汽车制造厂生产的夏利轿车。
②普通级轿车。发动机工作容积为 1.0~1.6L 范围内，例如一汽生产的高尔夫轿车和二汽生产的富康轿车。
③中级轿车。发动机工作容积为 1.6~2.5L 范围内，例如上海大众汽车公司生产的桑塔纳轿车、广州标致汽车公司生产的标致 505 轿车和一汽生产的奥迪 100 轿车。
①、②、③三种级别轿车的尺寸较小，结构紧凑，最适宜个人和家庭使用。
④中高级轿车。发动机工作容积为 2.5~4L 范围内，例如日本丰田公司的皇冠（TOYOTA CROWN）轿车和德国奔驰 300 系列轿车。
⑤高级轿车。发动机工作容积在 4L 以上。例如一汽生产的红旗牌 CA770 高级轿车、美国通用公司生产的凯迪拉克（CADILAC）高级轿车、美国福特公司生产的林肯（LINCOLN）轿车、英国劳斯莱斯（ROLLS ROYCE）轿车、德国奔驰 500 系列和 560 系列轿车等。

2) 客车。客车一般是指乘坐 9 个以上乘员（包括驾驶员），主要用于单位或公共交通服务的车辆。客车还可以按照长度分为以下类型：
①微型客车。长度为 3.5m 以下，例如吉林轻型车厂生产的 JL6320 客车和天津汽车制造厂生产的大发客车。
②轻型客车。长度为 3.5~7m，例如天津市客车厂生产的三峰 TJ6481 客车和沈阳金杯客车有限公司生产的丰田海狮 RZH114L 客车。
③中型客车。长度为 7~10m，例如四平客车厂生产的 SPK6900 客车。
④大型客车。长度为 10~12m，例如丹东汽车制造厂生产的 DD6112H 客车。
⑤特大型客车，包括铰接式客车（长度大于 12m）和双层客车（长度为 10~12m）两种。例如上海客车厂生产的 SK6141A3 铰链式客车和南京金陵双层客车厂生产的 JL6121S 客车。

3) 货车。用于运载货物、驾驶室内可以容纳 2~6 个乘员（包括驾驶员）的车辆。货车主要分为普通货车和专用货车两类。按照总质量，货车可以分为微型货车（小于 1.8t）、轻型货车（1.8~6t）、中型货车（6~14t）和重型货车（大于 14t）四种。

4) 牵引汽车。专门或主要用于牵引挂车的汽车。

(2) 特种用途汽车。根据特殊需要而设计生产或改装的汽车。特种用途汽车不包括军事专用特种车辆。特种用途汽车一般包括竞赛汽车、特种作业汽车（售货、环保、市政建设、医疗等）等。

(3) 军事专用车辆。

2. 按照动力装置形式分类 汽车商品是靠自身的动力装置驱动完成客货运输任务的。因此，自身动力装置的特点和性能是考量汽车商品指标的重要组成部分。按照动力装置的形式，汽车商品可以分类为：

(1) 活塞式内燃机汽车。活塞式内燃机汽车又可以分成：

1) 按照燃料分类，可以分为汽油机汽车、柴油机汽车或其他燃料汽车。

2) 按照活塞的运动方式分类，可以分成往复活塞式汽车和旋转活塞式汽车。

(2) 电动汽车。

(3) 燃气轮机汽车。按照动力装置燃料的燃烧与做功机构的关系，与内燃机相对应，燃气轮机属于外燃机。

(三) 国产汽车产品型号编制规则

汽车型号一般包括以下三部分：

1. 首部 首部一般由 2~3 个拼音字母组成,是企业名称代号。例如,CA 代表一汽, EQ 代表二汽。

2. 中部 中部由 4 位阿拉伯数字构成,左起第一位数字表示车辆类别(1 为货车、2 为越野车、3 为自卸车、4 为牵引车、5 为专用车、6 为客车、7 为轿车等);中间两位为特征参数,表示质量、长度、发动机工作容积等;末尾是企业自定产品序号。

3. 尾部 分为两部分:

(1) 前部由汉语拼音字母表示专用汽车分类代号,例如,X 代表箱式汽车,G 代表罐式汽车等。

(2) 后部是企业自定代号,一般用汉语拼音或阿拉伯数字表示汽车变形情况,一般是由企业自定的。

(四) 汽车商品的使用性能指标

汽车商品的运行效果是与驾驶员的状况(例如是否酒后驾车)和操作技术水平有关系的,但更主要的,是与汽车的使用状况和汽车自身固有的安全运行技术条件直接相关的。例如,在恶劣的道路条件下,通过换低挡降低汽车速度,以便提高牵引力、克服道路阻力,使汽车达到安全行使状况等。

汽车的使用状况是指汽车运行的外部状况,即汽车完成运输任务的所有外部条件。主要包括气候条件(温差和湿度、空气密度等)、道路条件(道路等级、道路宽度和里程、路面的强度及其基础结构等)等;汽车安全运行技术条件是指汽车商品自身所具有的安全行驶的能力和技术状况。例如,车辆各总成和零部件的结合情况、外形结构与尺寸、外观形态、载运重量以及使用性能指标等。

总的来说,汽车商品的运行效果主要取决于汽车的内因——汽车安全运行技术条件。而汽车安全运行技术条件是以汽车的使用性能指标表示出来的。这些指标正是汽车商品对外贸易过程中首先要接触到的。对于汽车商品对外贸易的买卖双方,在选择汽车品牌(牌名)之后,接下来就是根据本国市场的需求特点,选择适销对路的汽车品种了,选择的标准就是汽车商品的使用性能指标。汽车使用性能指标是指汽车达到使用性能状态时所测试出来的运行能力指标。下面将重点介绍一些主要的使用性能指标,主要有以下几种:

1. 动力性指标 汽车的动力性是指汽车在标准路面上直线行驶时克服纵向外力所能发挥最高的动力性能。主要包括最高车速、加速性能以及最大爬坡度等项目。

(1) 最高车速。最高车速是指汽车在平直平坦的标准路面(混凝土或沥青)上行驶所能达到的最高行驶车速。

(2) 汽车加速性。其表示汽车不同工况下的加速能力。加速性通常包括原地加速性和超车加速性等,分别利用原地起步加速时间和超车加速时间表示。

1) 原地起步加速时间是指由 I 挡或 II 挡起步时,以最大的加速度和最佳的换挡时机逐步换到最高挡后到某一预定的距离或车速所需要的时间。

2) 超车加速时间是指用最高挡或次高挡由某一较低车速全力加速至某一高车速所需要的时间。

(3) 最大爬坡度。最大爬坡度是指汽车满载时,以 I 挡在规定路面上行驶所能爬上的最大坡度。最大爬坡度是表示汽车上坡能力的指标。

1) 载货汽车需要在各种路况下具有较强的爬坡能力。载货汽车的最大爬坡度一般约为

30% (16.7°)。

2) 越野汽车有时要在较恶劣的路况, 甚至在不路的条件下行驶, 它的最大爬坡度应该可以达到 60% (31°)。

3) 轿车一般是在良好的路面上行驶, 因此, 一般不特别强调其爬坡能力。

2. 燃料经济性指标 汽车的燃料经济性是指汽车以规定的燃料消耗量完成单位运输工作量的能力。实际上, 汽车的燃料经济性来源于发动机的燃料经济性, 而发动机的燃料经济性通常是用有效燃料消耗率 g_e 或有效效率 η_e 进行评价的。但是, 由于存在着传动机构, 使发动机的燃料经济性不能全面、真实地反映整车的燃料经济性。

汽车的燃料经济性, 常选用以下指标进行评价:

(1) 一定工况下百公里燃料消耗量 (10^{-2}L/km)。显然, 百公里燃料消耗量越大, 汽车的经济性越差。

(2) 一定工况下一定燃油量能够行驶的里程 (km/L), 也称为汽车经济性因数。其数值越大, 汽车的燃料经济性越好。

3. 制动性指标 汽车在行驶时能在短距离内停车且维持行使方向的稳定性和在下长坡时能维持一定车速的能力, 称为汽车的制动性。汽车的制动性直接关系到汽车的操作性能和交通安全。制动距离太长、紧急制动时发生侧滑等都容易引起交通事故。

汽车的制动性主要用以下三方面指标进行评价:

(1) 制动效能。制动效能是指在规定的路面上, 汽车以一定初速制动到停车的制动距离或制动时汽车的减速度。它是制动性能最基本的评价指标。

(2) 制动效能恒定性, 即抗热衰退性能。汽车高速行驶或下长坡连续制动时制动效能保持的程度。在制动过程中, 汽车行驶的动能通过制动器转换为热能。所以制动器温度升高后是否能保持规定的制动效果, 对汽车的安全行驶和停车性能产生很大的影响。

(3) 制动方向稳定性。制动方向稳定性即制动时汽车不发生跑偏、侧滑以及失去转向能力的性能。

4. 操纵稳定性指标 汽车的操纵稳定性是指在驾驶者不感到过分紧张、疲劳的前提下, 汽车能遵循驾驶者通过转向系及转向车轮向指定的方向行驶的能力。操纵稳定性也是汽车遇到外界干扰时, 汽车能够抗干扰而实现稳定行驶的能力。

5. 平顺性指标 汽车的平顺性是指汽车在行驶的过程中, 汽车由于路面凹凸不平所引起的振动的程度。对于客车, 平顺性主要是根据司乘人员主观感觉的舒适性进行评价的。对于载货汽车来说, 平顺性还表现为保持货物完好的能力, 它也是现代高速汽车的主要性能之一。规定的震动频率范围一般为 $0.5 \sim 25\text{Hz}$ 。

路面的不平度和车速形成了对汽车振动系统的“输入”, 此“输入”经由轮胎、传动系统、座垫等阻尼元件和悬架、非悬架质量构成的振动系统的传递, 最后经座椅传递给人体, 对人体形成不定方向加速度, 于是使人体发生振动, 影响舒适性。汽车平顺性的影响因素和过程如图 1-1 所示。

6. 通过性指标 汽车的通过性(越野性)是指它能以规定的平均车速通过各种质量的路面和无路地带(如松软地面、凹凸不平地面等)及克服各种障碍(如陡坡、侧坡、壕沟、台阶、灌木丛、水障等)而完成行驶任务的能力。汽车的通过性主要取决于地面的物理性质及汽车的结构参数、几何参数等。同时, 它还与汽车的其他相关性能有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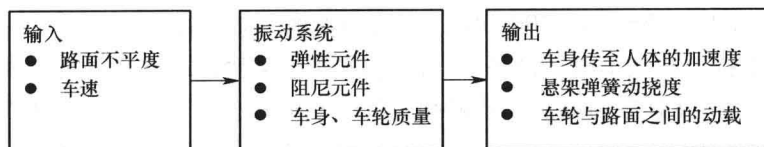


图 1-1 汽车平顺性的影响因素和过程

汽车与地面间的间隙不足可能会使汽车在行驶过程中被地面托起或卡住，而使汽车无法行驶，这种现象通常被称为“间隙失效”。当车辆中间底部的零件碰到地面而被顶住时，称为“顶起失效”。当车辆前端或尾部触及地面而不能通行时，则分别称为“触头失效”和“托尾失效”。显然，后两种情况属于同一类失效。

与间隙失效有关的汽车整车几何尺寸，称为汽车通过性几何参数。这些参数包括最小离地间隙、纵向通过角、接近角、离去角、最小转弯直径等。

(1) 最小离地间隙。最小离地间隙是指汽车满载、静止时，支承平面与汽车上的中间区域最低点之间的距离。离地间隙反映了汽车无碰撞的条件下通过有凸起地面的能力。

(2) 纵向通过角。纵向通过角是指汽车满载、静止时，分别通过前、后车轮外缘做垂直于汽车纵向对称平面的切平面，当两切平面交于车体下部较低部位时所夹的最小锐角。它表示汽车能够无碰撞地通过小丘、拱桥等障碍物的轮廓尺寸。纵向通过角越大，顶起失效的可能性越小，汽车的通过性越好。

(3) 接近角。汽车满载、静止时，前端突出点向前轮所引切线与地面间的夹角。接近角越大，越不易发生触头失效。

(4) 离去角。汽车满载、静止时，后端突出点向后轮所引切线与地面间的夹角。离去角越大，越不易发生托尾失效。

(5) 最小转弯直径。当方向盘转到极限位置、汽车以最低稳定车速转向行驶时，外侧转向轮的中心平面在支承平面上滚过所留下轨迹圆的直径。最小转弯直径在很大程度上表示汽车绕过障碍物或通过狭窄弯曲地带的的能力。显然，最小转弯直径越小，汽车的机动性能越好。

7. 使用性指标 使用性指标主要包括驾驶操作方便性、乘客乘坐和货物装卸方便性、行驶可靠性和耐久性、防公害性等。

(1) 操作方便性。操作方便性一般用驾驶员座椅可调性、照明、视野、信号等的适应性和完好程度等指标表示。

(2) 乘客乘坐和货物装卸方便性。乘客乘坐和货物装卸方便性一般用车门、踏板尺寸及位置、货箱地板高度、货箱栏板可倾翻度、有无随车机具等表示。

(3) 可靠性和耐久性。一般用大修间隔里程(km)、主要总成的更换里程(km)、故障率(1/kkm)、故障停车时间(h)、最大行驶里程指标等表示。

(4) 防公害性。一般用噪声级别和CO、HC、NO_x排放量以及电磁干扰情况表示。

1) 汽车发动机排出的废气主要由N₂、CO₂、CO、HC、NO_x、SO₂和微粒等组成。虽然这些物质含量较少，但当它们在空气中的含量达到一定浓度以后，将对人、畜和其他生物产生较大的危害。

2) 噪声通常是指由不同振幅和频率的声音组成的、能够引起神经系统疲劳的声音的总

称。噪声的频率范围一般为 20 ~ 20000Hz, 具有声波的一般特征。

3) 电磁波干扰。在汽车电气设备中, 由电感和电容组成的闭合回路组成振荡回路, 当火花放电时, 会产生高频振荡电磁波放射到空气中, 电磁波会引起电磁波干扰。在汽车电气设备中, 点火系统的干扰最为严重, 此外还有发电机、调节器、刮水器等。

8. 汽车容量指标 车辆容量指标是表示汽车商品装载能力或乘坐能力的性能指标。其评价参数主要有额定装载质量 (t)、单位装载质量 (t/m^3)、货箱单位有效容积 (m^3/t)、货箱单位面积 (m^2/t) 和座位数以及可站立人数等指标。

国产典型汽车主要性能指标举例:

1. 解放牌 CA1313P7K2L11T4E 平头柴油载货汽车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生产制造, 发动机排量为 6.618L, 发动机功率为 171kW, 整车总质量 30980kg, 上户吨位 20085kg, 整备质量 10700kg, 最高车速可达 93km/h, 外型尺寸 (长 × 宽 × 高) (mm): 11990 × 2490 × 2850, 货厢栏板内尺寸 (长 × 宽 × 高) (mm): 9500 × 2300 × 600, 轴距 (mm): 1900 + 4500 + 1350。

2. 荣威汽车 荣威 550 550S 1.8 AT 启智版, 1.8L 98kW I4 汽油机, 5 挡手自一体, 长 × 宽 × 高 (mm): 4624 × 1827 × 1480。发动机最大功率 (kW): 98, 最大功率转速 ($r \cdot \min^{-1}$): 6000, 最大扭矩 ($N \cdot m$): 170, 最大扭矩转速 ($r \cdot \min^{-1}$): 4800, 90km/h 等速油耗 ($L/100km$): 6.8。

3. 吉利汽车 1.5 手动尊贵版, 长 × 宽 × 高 (mm): 4602 × 1725 × 1485, 轴距 (mm): 2602, 变速器形式: 手动, 排气量 (L): 1.498, 功率 (kW (Ps) / $r \cdot \min^{-1}$): 78/6000 ~ 6200, 最大扭矩 ($N \cdot m/r \cdot \min^{-1}$): 135/4800, 最高转速 ($r \cdot \min^{-1}$): 6400, 油耗 ($L/100km$): 6.5。

二、“汽车商品国际贸易”课程的教学方法

对于中国的汽车商品国际贸易, 经过长期的单纯进口贸易, 逐渐发展成为进出口兼备的贸易格局。和发达国家的汽车商品对外贸易相比, 中国的汽车商品国际贸易还处于初期发展阶段, 有很多事情要做。为此, 在“汽车商品国际贸易”的教学过程中, 应该注意以下教学方法:

1. 以法律政策和国际惯例为指导原则 在汽车商品国际贸易方面, 我国还没有专门的对外贸易法律法规, 相关的法律法规还很不完善, 但可以参照政府的相关法律规定。另外, 由于贸易是涉及不同国家交易双方的交易活动, 因此, 要多熟悉对方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 并以此促进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

在国际贸易实践中, 公平性和公正性是很重要的。与国内汽车商品贸易相比, 由于存在着不同的市场环境因素, 买卖双方会产生对相同的业务方法理解不同的问题。因此, 除了参照各国的法律规定以外, 还必须参照和执行适合于各种商品贸易的国际贸易惯例。目前, 经常使用的国际贸易惯例主要有《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Contracts for the International Sale of Goods, CISG)、《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Uniform Customs and Practice for Documentary Credits Publication No. 500, UCP500, 国际商会第 500 号出版物)、《托收统一规则》(Uniform Rules for the Collections, 国际商会第 522 号出版物)、《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 等。

2. 以一般商品进出口业务知识为基础 汽车商品的国际贸易业务有其自己的特殊性,但同时,汽车商品也是国际贸易中普通商品中的一种。除了整机贸易以外,汽车商品的国际贸易中还包括各种车型零部件的交易,其零部件设计与生产又会涉及各种各样的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汽车商品零部件及其原材料的国际贸易业务知识与一般商品的国际贸易业务知识是相同的。因此,汽车商品国际贸易业务中会涉及很多一般商品的国际贸易业务知识。从事汽车商品国际贸易的人员除了要掌握汽车商品的技术性能等特殊专业知识以外,还必须掌握一般商品国际贸易业务知识。为了使从事汽车商品国际贸易的人员能够更好地适应未来国际市场形势的发展,本书在编写过程中,采取了面、点结合的方法,在介绍一般商品国际贸易业务知识的基础上,突出介绍汽车商品有关专业知识以及相关国际贸易业务知识。

3. 结合经济全球化和中国汽车产业国际化的发展形势 中国加入 WTO 时关于汽车商品国际贸易的承诺,一方面说明中国的汽车产业逐渐融入国际汽车市场的必然趋势;另一方面,也是中国的汽车产业必须与其他国家汽车企业共享中国国内市场的承诺。

随着经济全球化形势的发展,国际汽车市场的竞争越来越激烈。主要表现在发达国家汽车产业生产能力过剩,正在利用各种方式对外扩张。与此同时,发展中国家的汽车产业也力求“走出去”,扩大自己的市场范围。

虽然中国汽车商品对外贸易已经获得了很大的发展,但是与发达国家相比,中国的汽车商品对外贸易仍然比较落后。由于品牌、档次、出口渠道等原因,中国的汽车产品还很难按照自己的意愿走出国门。

当今世界正处于经济危机之中,通用的衰落与重生,丰田的亏损等,都说明了当今世界经济发展的规律和经济国际化的形势特点。这些特点和相关知识都是我们认识当今世界经济特点和汽车商品国际贸易业务知识新规律的重要基础。

4. 紧密结合贸易实践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课程,因此,在教学过程中应该紧密结合贸易操作实践。贸易实践应该是辅助的,应该在课堂教学的基础上进行。与发达国家相比,中国的汽车商品贸易业务还刚刚开始,中国的汽车市场还很不完善。随着经济国际化的发展,中国的汽车商品国际贸易会随着国际贸易实践的发展而发展,其结果又会促进和带动汽车商品国际贸易教学的发展。

第二节 汽车商品国际贸易政策

我国汽车商品国际贸易环境应该涉及国内外两种环境。贸易环境涉及法律法规、贸易政策、市场文化等,其中,法律法规、贸易政策是最主要的。在当今汽车商品国际贸易市场中,由于受到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各国的法律法规和政策都会相应调整,因此,在交易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其中的变化。

我国近年来制定的关于汽车商品贸易的政策、法规有很多,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征税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货物监管和征免税办法》、《出境货物木质包装检疫监督管理办法》(草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征税管理办法》、《货物自动进口许可管理办法》、《汽车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签发管理实施细则》、《自动进口许可管理货物目录》等。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汽车商品的国际贸易环境还很不完善,已经制定的政策法规也会不断调整。下面,仅就比较重要的相关政

策做如下说明。

一、汽车贸易政策

2006年8月10日,《汽车贸易政策》经商务部部务会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其中的第七章、第八章是关于汽车商品国际贸易的相关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 自2005年1月1日起,国家实施汽车自动进口许可管理,所有汽车进口口岸保税区不得存放以进入国内市场为目的的汽车。

(2) 国家禁止以任何贸易方式进口旧汽车及其总成、配件和右置方向盘汽车(开发出口产品除外)。

(3) 进口汽车必须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贴有认证标志,并须经检验检疫机构检验合格。

(4) 禁止汽车及相关商品进口中的不公平贸易行为。主管部门依法对实施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建立和完善损害预警系统。

(5) 鼓励发展汽车及相关商品的对外贸易。支持培育和发展国家汽车及零部件出口基地。

(6) 鼓励汽车及相关商品出口供应商和经销商根据出口地区相关法规建立销售和服务体系。

(7) 加强政府间磋商,支持汽车及相关商品出口供应商参与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的应诉,维护我国汽车及相关商品出口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8) 汽车行业组织要加强行业自律,建立竞争有序的汽车及相关商品对外贸易秩序。

(9) 设立外商投资汽车贸易企业,经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初审后报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审批。

(10) 加快发展汽车消费信贷,支持有条件的汽车供应商建立面向全行业的汽车金融公司,使汽车消费信贷市场规模化、专业化,风险管理体系更加完善。

(11) 完善汽车保险市场,鼓励汽车保险品种向个性化与多样化方向发展。

二、汽车产业发展政策(2009年修订)

为适应我国改革开放的需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汽车产业发展政策》进行了修改。修改后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于2009年9月1日起施行。修改后的《汽车产业发展政策》除了停止执行原来第六十条中“对进口整车、零部件的具体管理办法由海关总署会同有关部门制订,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的规定以外,其他关于汽车商品对外贸易的规定如下:

(1) 坚持引进技术和自主开发相结合的原则。跟踪研究国际前沿技术,积极开展国际合作,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先进适用技术。

(2) 汽车产业及相关产业要注重发展和应用新技术,提高汽车的燃油经济性。2010年前,乘用车新车平均油耗比2003年降低15%以上。要依据有关节能方面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建立汽车产品油耗公示制度。

(3) 国家鼓励汽车、摩托车生产企业开展国际合作,发挥比较优势,参与国际产业分工;支持大型汽车企业集团与国外汽车集团联合兼并重组国内外汽车生产企业。

(4) 建立统一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和产品的准入管理制度,并通过强制性产品认证的道路机动车辆产品,登录《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质检总局联合发布。公告内产品必须标识中国强制性认证(3C)标志。不得用进口汽车和进口车身组装汽车替代自产产品进行认证,禁止非法拼装和侵犯知识产权的产品流入市场。

(5) 汽车、摩托车、发动机和零部件生产企业要增强企业 and 产品品牌意识,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努力提高企业品牌知名度,维护企业品牌形象。

(6) 汽车、摩托车、发动机和零部件生产企业均应依据《商标法》注册本企业自有的商品商标和服务商标。国家鼓励企业制定品牌发展和保护规划,努力实施品牌经营战略。

(7) 2005 年起,国产汽车和总成部件要标示生产企业的注册商标,国内市场销售的整车产品要在车身外部显著位置标明商品商标和企业名称或产地,如商标中已含有企业地理标志的,可不再标明产地。经销商要在其销售服务场所醒目位置标示生产企业服务商标。

(8) 汽车零部件企业要适应国际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参与主机厂的产品开发工作。对能为多个独立的汽车整车生产企业配套和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国家在技术引进、技术改造、融资以及兼并重组等方面予以优先扶持。

(9) 国家鼓励汽车、摩托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和金融、服务贸易企业借鉴国际上成熟的汽车营销方式、管理经验和服务贸易理念,积极发展汽车服务贸易。2005 年起,汽车生产企业自产乘用车均要实现品牌销售和服务;2006 年起,所有自产汽车产品均要实现品牌销售和服务。

(10) 汽车整车、专用汽车、农用运输车和摩托车中外合资生产企业的中方股份比例不得低于 50%。股票上市的汽车整车、专用汽车、农用运输车和摩托车股份公司对外出售法人股份时,中方法人之一必须相对控股且大于外资法人股之和。同一家外商可在国内建立两家(含两家)以下生产同类(乘用车类、商用车类、摩托车类)整车产品的合资企业,如与中方合资伙伴联合兼并国内其他汽车生产企业可不受两家的限制。境外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相对控股另一家企业,则视为同一家外商。

(11) 国内外汽车生产企业在出口加工区内投资生产出口汽车和车用发动机的项目,可不受本政策有关条款的约束,需报国务院专项审批。

(12) 中外合资汽车生产企业合营各方延长合营期限、改变合资股比或外方股东的,需按有关规定报原审批部门办理。

(13) 汽车生产企业凡用进口零部件生产汽车构成整车特征的,应如实向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告,其所涉及车型的进口件必须全部在属地海关报关纳税,以便实施有效管理。

(14) 严格按照进口整车和零部件税率征收关税,防止关税流失。国家有关职能部门要在申领配额、进口报关、产品准入等环节进行核查。

(15) 汽车整车特征的认定范围为车身(含驾驶室)总成、发动机总成、变速器总成、驱动桥总成、非驱动桥总成、车架总成、转向系统、制动系统等。

(16) 汽车总成(系统)特征的认定范围包括整套总成散件进口,或将总成或系统逐一分解成若干关键件进口。凡进口关键件达到或超过规定数量的,即视为构成总成特征。

(17) 按照汽车整车特征的认定范围达到下述状态的, 视为构成整车特征:

- 1) 进口车身(含驾驶室)、发动机两大总成装车的;
- 2) 进口车身(含驾驶室)和发动机两大总成之一及其三个总成(含)以上装车的;
- 3) 进口除车身(含驾驶室)和发动机两大总成以外其余五个总成(含)以上装车的。

(18) 国家指定大连新港、天津新港、上海港、黄埔港四个沿海港口和满洲里、深圳(皇岗)两个陆地口岸, 以及新疆阿拉山口口岸(进口新疆自治区自用、原产地为独联体国家的汽车整车)为整车进口口岸。2005年起, 所有进口口岸保税区不得存放以进入国内市场为目的的汽车。

(19) 国家禁止以贸易方式和接受捐赠方式进口旧汽车和旧摩托车及其零部件, 以及以废钢铁、废金属的名义进口旧汽车总成和零件进行拆解和翻新。对维修境外并复出境的上述产品可在出口加工区内进行, 但不得进行旧汽车、旧摩托车的拆解和翻新业务。

(20) 对进口整车、零部件的具体管理办法由海关总署会同有关部门制订, 报国务院批准后实施。对国外送检样车、进境参展等临时进口汽车, 按照海关对暂时进出口货物管理规定实施管理。

(21)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的投资者在中国内地投资汽车工业的, 从本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汽车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签发管理实施细则

为了有效监测汽车产品进口情况, 维护和规范国内汽车市场正常秩序, 商务部根据《机电产品进口管理办法》和《货物自动进口许可管理办法》, 特制定《汽车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签发管理实施细则》。(公告2004年第92号), 自2005年1月1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如下:

(1) 细则适合于汽车整车、汽车成套散件、汽车部件总成或系统和汽车关键零部件。

(2) 一般贸易、易货贸易、边境小额贸易、租赁、援助与赠送、捐赠等方式进口列入《货物自动进口许可商品目录》的汽车产品, 进口报关前, 须向商务部或其授权的地方、部门机电办(以下简称发证机构)申领《自动进口许可证》。

(3) 申请进口汽车产品的单位, 除需提交符合《货物自动进口许可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材料外, 还需提交汽车品牌经销授权证明材料(经销单位)、企业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证书(复印件)(自用单位)、所生产车型列入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生产单位)。

(4) 申请进口列入《货物自动进口许可商品目录》中属商务部管理的汽车产品, 申请材料须经地方、部门机电办核实。

(5) 外商投资企业进口自用汽车(整车)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进口手续。

(6) 海关凭加盖机电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专用章的《自动进口许可证》办理验放手续, 银行凭《自动进口许可证》办理售汇和付汇手续。

(7) 汽车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实行“一批一证”或“非一批一证”管理。《自动进口许可证》有效期为6个月, 且仅在本公历年度内有效。不能延期或变更, 一律重新办理。表1-1为《自动进口许可管理货物目录》部分汽车商品举例。